

英语语法描述

乔治·柯蒂斯著
伊莎贝尔·加里奇多
周敏成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英语语法描述

乔治·柯斯蒂奇^著
伊莎贝尔·加里多

周攷成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〇年·成都

英语语法描述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四川省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3.875 字数85千

1980年5月第一版

1980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8,360 册

书号：7118·443

定价：0.44 元

前 言

大多数语法著作都是按照语言外部分类的次序来排列的，它们是一种语法词典。本书的内容却是根据语言本质所具有的逻辑而安排的；所以学习的人必须挨次阅读下去。这样排列的好处是易于应用到语文的实际研究上，而呆板的形式和规则，大都抛弃了。无论阅读或写作一本语法，既要形式上的完整性又求具有科学性是不可能的。然而我们可以说：本书在某种范围内是完整而又正确的。我们的目的是解释英语语法的精神，阐明那些一般教科书所未讲到的，有关英语的基本事实，即一切英国人不学而能，而外国学生学习时大有困难的一些事实。

我们在实际教授那些国籍、年龄、聪明和文化水平都不同的学生中间，发现了英语所给与他们的共同难点。由于注意外国学生怎样学会英语，怎样和他的本国语言相接触而遭到挫折；并由于我们自己置身于学生的地位，我们就能客观地观察出英语的困难了。从这些实际经验中我们找出了阐明它的方法，即外国学生所最受欢迎的方法。

此外，我们自己曾学得九种古代和近代欧洲语言的语法，而且具有五种外语教学的熟练经验。所以汇合各种语言的教与学的方法，我们在注意某种语言特征的时候，就制订出一种可以适用于任何语言的语法原理。

我们假定每个外国学生，从本国语言写成的或从教师那里已经学了些初步英语的东西，这本英语语法的目的就在于

使他由初级阶段继续前进，再引导他进入一般的阅读、会话和写作。有些基本材料放在“附录”里，智力较高的学生，只要获得这本书和一本词典，便可以开始他们进一步的学习。

名词和冠词合在一起讨论，因为它们只表示一个概念，而冠词并无独立的功用。本章内还包括用各种方式修饰名词的其他形容词，并且抛弃了许多例外的常规。我们采用图解更为清晰地表示出名词可能受到修饰的各种等级。

由静名词转为动的动词，自然是以介词作为过渡。名词和普通介词的连接是生格，即所有格 of。按理 about 应在讨论介词的第二章内；但为讲解 of，并介绍用图解解释介词的缘故，就把它同 of 放在一起讨论。我们讨论介词很详细，似乎跟其他章节不大相同，但因介词给外国学生的困难极大，于是就不按大多数语法家所遵守的严格的匀称。

专门用了一章来讨论放在纯粹习语(idiom)和日常用语之间的复合动词(compound verb)，我们认为这是必要的，因为它们又是引进动词本身的媒介。

所有其他一切语法书，都是用 shall 和 will 来造成将来时；但我们认为把 can, may, shall, will 等归并在一起，作为条件动词更为合理而自然。我们先叙述它们，然后讲普通的时态，因为它们是表示动作本身之前的条件。我们又顺着自然的次序来讨论时态。这章内的图解，具体地表示出动作和时间的关系，少数的助动词另外成立一章。

学生们大概已经在初级课程里就见过不规则动词，我们本可以把它们同别的初级教材放在“附录”里，但是我们常见到学生往往避开它们而不去学习。因为他们看不明白它们的实际作用。普通按照字母次序排列的方法，使这类动词在英语语法内成了最枯燥、最难消化的一类。我们的排列，主

要在使不规则动词容易学习，同时又概括地指出不规则的性质、演变以及表示语言本身的发生和发展。

讨论动词后，我们就讨论同时态用法紧密相关的连词。因为单独举例不够明晰，所以采用图解来表示主要(main)行为和从属(subordinate)行为的时间关系。

讨论形容词和代词一章，颇为不同，因为这里的困难不在于了解整个词类的功能，而在于明了每个词的用法。

如果不明了英语的特点，它在句中的词序，即使具有机械的详尽的语法知识和丰富的词汇，仍然不会灵活运用。所以，除了分析句子结构的要素之外，我们又引用了几种语言的范例，以便使学生从他们所知道的别种语言中，去观察和比较英语的句子。

为减少外国学生努力学习英语时最感困难的地方，讨论发音和拼写法一章，我们就竭力指出英语发音和拼写法的主要趋势。

全书的例句分两种：一种是自己写的，用来尽量简明地解释语法的形式；一种是从各种英语教本中选来的，客观地来限制我们的论点和解释。由于观摩这些例子，学生便能由理论到实践，即由语法到一般的阅读。因为阅读和会话（本书所导致的目标）本身就是充分的实习，那末其他实习和作业就不在本书范围之内了。

就全书的内容来讲，那些业已见惯旧式语法的人，也许会视为大胆而新奇；但对那些初学本课程的人，将感到十分亲切而自然；本书并将提供他们以刚够学习的需要，不多也不少。

乔治·柯斯蒂奇
伊莎贝尔·加里多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名词.....(1)

性别——名词和冠词为一个概念——J. S. 米尔(J. S. Mill)论名词——The 同形容词所造成的专有名词——普通名词——所有与指示形容词——The——数字(a, some, many 等)释义——The 指单数名词为同类的代表——不定名词——分析柯勒律治(Coleridge)的一段文章

第二章 介词(I).....(8)

介词泛论——萨克逊生格——介词所有格 of——about

第三章 介词(II).....(12)

下列各介词的意义: for——on——off——under——over——above——below——up——down——in——into——at——to——towards——out of——near——from——away from——round——across——through——along——in front of——before——behind——after——beyond——by——with——without——against——例子

第四章 介词(III).....(23)

复合动词

第五章 条件动词.....(34)

can, may, shall 和 will 的任务——can 的意义和用法——

may 的意义和用法——can 和 may 同 shall 和 will 的关系——
shall 和 will 的意义和用法——could——might——would
——should

第六章 动词的时态.....(37)

现在进行时——现在简单时(永久的,反复的和瞬息的)——
现在完成时——过去进行时——过去简单时(永久的,反
复的和瞬息的)——过去完成时——现在虚拟语气——过
去虚拟语气——被动语态——现在和过去分词,主动的和
被动的——现在不定式——过去不定式——不带 to 的不
定式
动名词

第七章 must, have to, am to, ought to,

used to(49)

第八章 不规则动词.....(51)

解释第一组——第一组由 to learn 至 to sell——第二组
由 to win 至 to be——

解释第二组

动词, 连词, 代词和形容词的范例

第九章 连词.....(63)

(1) 指时间: as——when——while——as long as——
as soon as——since——until

(2) 指原因、理由和结果: since——as——because——
so.....that——so.....as——such

(3) 指条件: if——unless——whether——that——though
——but

第十章 代词和形容词(70)

作代词和形容词的词: one——反身代词——who——
which——what——whole——some——any——someone
——anyone——each——every——有限和无限的选择。
no——none——either——neither——both——other——
another

第十一章 词序(78)

句子的组成部分 简单句 复合句 并列句

第十二章 发音和拼写(85)

英语发音和拼写发展的主要趋势——中古和近代发音的区别——单音节词——一音节以上的词——音节末尾的辅音——十种音节——乔治·埃利奥特 (George Eliot) 的一段文章——例外

附录(95)

后记(108)

译者的话(112)

第 一 章

名 词

英语名词的特性需要很确切地掌握。比如自然的、非语法上的性别 (gender) 就使外国学生易于学习, 但另一方面, 名词在意义上的细微差别, 却使学生颇为难学。名词前面用一个所有格形容词 (possessive adjective) 或指示形容词 (demonstrative adjective) 或定冠词 (definite article) (按定冠词本身就是指示形容词, 它同 this 和 that 有历史关系) 或不定冠词 (indefinite article), 它的正确或细微意义就表现出来了。为要减少这种困难, 学习英语的人不应把冠词和名词截然分开, 看成两个各不相关的词类 (形容词同名词, 名词同冠词连用表示一个概念)。只有用冠词 (按意义的需要而用定冠词或不定冠词) 或不用冠词, 才能使名词表示出所要指的事物。

为了使名词的分类和用法, 在意义上更加明确, 我们援引下文帮助学生了解同事物 (名词所指称的事物) 有关的名词的性质。

“名词是真实的或想像的事物的名称, 但事物不都有它个别的名称。有些个别的事物需要个别的名称, 结果就有了以示区别的单独名称。因此, 每个特殊的人或特殊的地方, 就各有它特殊的或专有的名称。别的不常讲到的事物, 一般不用它们的本名来称呼, 但若需要提出它们的名称时, 就用

几个词连在一起称呼。这几个词的每一个又可以单独用来代替许多其他的事物，比如说：“这块石头”(this stone)除了我们心目中所指的这块特殊的石头以外，“这块”(this)和“石头”(stone)还可分别用在许多其他的事物上……”

I 当我们说：“伦敦是英国最大的城市”(London is the biggest town in England)时，就不需再添任何词去准确地加以解释，因为它本身已够明确了。一听到“London”(伦敦)这个词，除了想到它是英国最大的城市以外，没有人会想到其他的东西上面去。

如同人的名字一样，有些事物和地方就以其自身的名字来指称自己，不用其他字眼加在这些名字上面它们也同样明白，因为它们本身已够明白了。它们绝对地明确，所以只要了解到它们独立存在的绝对性，就不需要任何冠词或别的字眼来使名词的意义明确。例如：

Germany (德国) Switzerland (瑞士) Japan (日本)
Lake Michigan (密执安湖) Russell Square (罗素广场)
Hyde Park (海德公园) Snowdon (士诺敦) Sunday (星期日)
January (正月) Britannia (大不列颠)

学生们必须明白：这种特点不属于语法规则，而属于名词所指称的事物的性质。

“France”(法兰西)是单用于一个国家的名词，但“Republic”(共和国)一词，却不仅应用于法国，因此就需要有定冠词更精确地说明它。我们说：*The United States* (美国)，*The Mediterranean Sea* (地中海)，*The Pacific Ocean* (太平洋)。学生们必须注意：形容词如united (联合的)，long (长的)，good (好的)，wooden (木的)，等等，并不是事物本身，而是事物的属性罢了。如果我们将 *The United States* 写成Unit-

ed States, 我们也许会理解为偶然联合而成立的国家。加上定冠词就避免了这种混淆, 因为它确指美国。

我们讲到海(sea)、洋(ocean)时, 无须随时用“海”、“洋”等词, 只用定冠词和形容词就够了; 如: *the Pacific* (太平洋), 或 *the Mediterranean* (地中海)。山脉和河流的名字, 同样也可以用定冠词和形容词组合而成, 把名词河 (river) 和山 (mountain) 都省去。比如我们说: *the Danube* (多瑙河), *the Thames* (泰晤士河), *the Alps* (阿尔卑斯山), *the Himalayas* (喜马拉雅山); *Danube*, *Thames* 等实际上是形容词, 不过现在已用作名词了。

II 同类的各种东西有其普通名词 (Common noun), 正如有些重要的个别事物, 有专有名词一样。

这种普通名词用来表示同类的全体, 同时又指全体中的每一个体。要从一般的桌子当中, 辨别出一张特指的桌子, 我们就用某些词, 如指示形容词。所有格形容词、定冠词以及一些表示出来的或显然省略了的词。

I have sold *my table*. 我卖了我的桌子。 *This table* is new. 这张桌子新是的。 *The table* in the dining room has been mended. 餐室里的桌子已经修好了。

III 由此可见, 用 *my*, *this*, *the* 等词, 加在名词“桌子” *table* 前面, 就表示相当于专有名词所表示同样的特殊性。 *The man* whom I saw in the street was a stranger to me. 我在街上看见的那个人, 是一个陌生人。 Later I learnt that his name was Bernard Shaw. 后来我知道他的名字是肖伯纳。句中的 *The man* 正如 Bernard Shaw 同样确定。例: *The girl* at last made her appearance.

这女孩终于露面了。

The oddities that marked his character, 表现他的性格的奇特事情, *That part of the library*, 图书馆的那一部份, *Upon my looking into the books*, 在我研读这些书的时候。

IV 当某一事物由不知变为已知时, 名词就得用定冠词而不用不定冠词:

A woman came to my house and told me a story I believed *the* story and gave *the* woman some money. 一妇人来到我家, 跟我讲一个故事。我相信了那个故事, 并给那妇人一些钱。

妇人同故事最初是不知道的, 接着就变成同特殊的事物一样地明确了。Come and look at *the* statue. 来看这个雕象。在说这个雕象之前, 它本身是确定了的。

V 表示同一类事物的名词, 只能以数字来确定它。a table⁽¹⁾ 意思是指单独的一张桌子; 但并不同其他的同类的桌子有所分别。又因不定冠词不象定冠词(单数和复数名词同用)那样, 专指特殊的个体, 而是只从一类东西中分出一个未指定的模型来, 它不能有复数的作用。

VI 不定冠词的复数常用 *many*, *few*, *some* 等词代替。当名词指全体时, 就单独用它的复数形式, 而不加冠词在前面。

VII 学生遇见定冠词和单数名词表示同类全体的情形时, 不必惊异。我们说:

The horse is a useful animal. 马是有用的动物。这

(1) 按这里 a 的意义等于 one。——译者

并非特指某一匹马，而是指整个马这一类动物。“Horses are useful animals”表达同样的意义。我们在 horse 前面用定冠词，表示代表全体的意思，因这匹作为代表的马，仍是马当中的一匹。假如我们在 horse 前面不加定冠词，意思是指马肉，可作食物的死马，它本身并不重要了；它已经成为一种商品，仅仅同别种死动物或肉有所不同罢了。

VIII 没有冠词的名词指特殊的事物或地方如 London，而复数则指同类的全体；但无复数的名词如：gold, milk, meat, truth, nature 等，就不需用定冠词，因为这一类事物，并不含有个体；但在全体中指出一部分时，则仍须用定冠词；如 the gold found in Africa(在非洲发现的金子)，the truth of this statement (这叙述的真实)。

The first range of hills, that encircles the scanty vale of human life, is the horizon for the majority of its inhabitants. On its ridges the common sun is born and departs. From them the stars rise, and touching them they vanish. By the many, even the range, the natural limit and bulwark of the vale, is but imperfectly known. Its higher ascents are too often hidden by mists and clouds from uncultivated swamps, which few have courage or curiosity to penetrate.

(Coleridge: Biographia Literaria, chap. XII)

环绕人类生命的荒谷的第一层山脉，成为其大多数居民的眼界。普照的日光，常在它的山脊上出没，群星从那里升起，接触它们时就又降落。就是这道山脉，荒谷的天然境界和范围，也有许多人不完全知道。它那上升的路径，常被荒芜的

池沼发出的云雾所遮蔽，很少有人有勇气或好奇心去探索过。

(柯勒律治：《文人传记》第十二章)

the first range of hills(第一层山脉)，从无限的复数 hills 所表示的一群山中，分别出一层特指的山脉。

the scanty vale(荒谷)。什么谷？人类生命的谷。用定冠词“the”把“vale”同“human life”等字连接起来，使它同其他的山谷有所区别。

the horizon(眼界)。什么眼界？大多数居民的眼界，情况同上例。

the majority(大多数人)。什么大多数人？又是一个同样的例子。

its inhabitants(它的居民)。不是全世界的居民，而是上面所提到的荒谷的居民。这不是普通用作指同一类的、没有冠词的复数名词，而是用所有格形容词代替定冠词所限定的复数。

its ridge(在其山脊之上)，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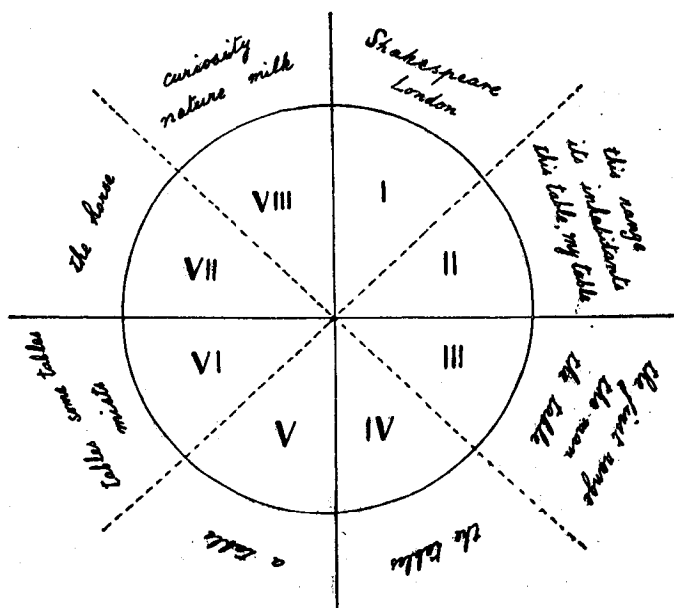
the common sun(普通的太阳)，除天文学家以外，我们这太阳是独一无二的，所以特用定冠词来指明它。如有别的太阳(suns)存在时，那就不是一个个别的专有名词了。试与“the moon”(月)相比较，别的行星也有月亮，但是当我们说：the moon 时，我们的意思是指我们所看见的月亮。星群也有其专用名词，如 Venus(金星)，Mars(火星)，Jupiter(木星)等。

the stars(群星)即我们所看见的某一群星星。

this range(这山脉)，上面讲过，又是被指示形容词所限定的山脉。

the vale (山谷), 上面讲过, 也是被指定的山谷。
 its higher ascents (它的较高的地方), 比较“它的居民”。
 mists and clouds (云雾), 指事物的复数。

uncultivated swamps (未开垦的湿地), 同上, 因为
 the mists 和 clouds 既然只是从沼泽中冒起来的一团云雾,
 而不是所有的云雾, 这些词前面如用定冠词, 也不改变它们的
 意义。但是, “mists” 和 “clouds” 可就没有我们在 “the
 table” 和 “tables” 那类词中所见到的, 一个和一群之间的那
 种明确的区别了。 “mists” 和 “clouds” 都可同 milk, gold,
 courage, curiosity 等词一样, 不加冠词而用成单数。



上图总结前八节所讲的名词的用法, 并表示它所可能
 受到限制的各种等级。 —译者

第 二 章

介 词

I

英语中有不指事物和行为，而仅仅表示彼此间的关系的词，给学生以很大的困难。因为这些词不能依据事物和行为自身来解释，必须用其他的词来解释。这些词在各种语言中并不完全相同。介词(prepositions)就是这种词，它表示名词和名词、名词和动词或形容词之间的关系。不同的语言表示这些关系的方法也不一样。只有发现了解释一切语言中的介词的共同方法，才能克服解释介词的困难。为这种需要所驱使，我们找出一种解释介词的客观方法，即不仅用文字，而且还用图解的方法。我们希望这样可以减少学生许多麻烦。因为英语本身去解释英语中根深蒂固的特性是不可能的。

英语还保留了一个示格词尾(case ending)——萨克逊生格(genitive case)。它同所有格形容词表示所有(possession)的程度相等。

Tom's knife(汤姆的刀)是一把属于汤姆所有或者他暂时在用的刀。不管怎样，汤姆有权支配它。his knife也是同样的道理：他有权支配的一把刀。

比较：a man's hand (人的手)，a child's mind (孩子的心)，the ass's jaws (驴子的上下颚)，politician's